

★下课了，快乐阅读丛书★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初恋

是个



——初恋情感档案

杨帆 编

★下课了，快乐阅读丛书★

旧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初恋

是个



泡泡

——初恋情感档案

杨帆 编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CHINA SCIENTIFIC PUBLISHING HOUSE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方位示意图

目 录



目 录

第一篇：有情的季节·心事

- ◆ 原谅我年轻 1
- ◆ 秋天一棵树 11
- ◆ 哭过以后就长大 16
- ◆ 小夏 21
- ◆ 棉花糖的清甜岁月 24
- ◆ 想见米多 29
- ◆ Can't stop 34
- ◆ 穿过落花时节 39
- ◆ 未了的花事 44

初恋是个大傻瓜



下课了·快乐阅读丛书
快

- ◆ 快乐的小傻瓜 49
- ◆ 有关数学的烦心车辆 54
- ◆ 奇妙邂逅百分百 61
- ◆ 安琪的夏天 64
- ◆ 落花无声 67
- ◆ 茶杯里的勿忘我 71
- ◆ 纯情年代 78
- ◆ 对不起,我的名字叫紫雨 83
- ◆ 第六个道歉的桃子 89
- ◆ 初夏日记 93

第二篇:我要我们在一起·爱恋

- ◆ 赤豆棒冰的夏天 101
- ◆ 海和天空 109

目 录



- ◆ 掌心里的滴泪痣 116
- ◆ 五月的蔚蓝 123
- ◆ 心弦 128
- ◆ 我和差生有个约会 138
- ◆ 玫瑰为我绽放 145
- ◆ 第 100 封情书 153
- ◆ 谁是谁的丑小鸭 160
- ◆ 我不是你的天使 167
- ◆ 爱情跑道 1500 米 172
- ◆ 站在大象的行列 178
- ◆ 无处可逃 185
- ◆ 水晶盒上的独舞 190
- ◆ 那年冬天,我错过了一场童话 195
- ◆ 风筝断了线 201
- ◆ 再见了,我的丛林男孩 213

初恋时代
一个时代的



下课了·快乐读书
乐园

- ◆ “山手线”上的四个圈 217
- ◆ 简单的青春情节 223
- ◆ 橘子红了 238

第三篇：就是喜欢你·笑恋

- ◆ 土豆丝的倒霉初恋 234
- ◆ 我的狗狗俏佳人 239
- ◆ 恐龙女生的重庆森林 247
- ◆ 不是帅哥我不要 253
- ◆ 像花一样美丽 261
- ◆ 西瓜太郎和樱桃小丸子的罗曼史 266
- ◆ 春天花会开 271
- ◆ 木头·MM·皮卡秋 277
- ◆ 你是我命里的魔煞 284
- ◆ 胖妹花狸的青涩爱情 289

初恋是个大泡泡

目 录



- ◆ CS 恋战 294
- ◆ 偶的男友算计偶 297

第四篇：跳跳和跳跳的·青春剧

- ◆ 春风荡漾 306
- ◆ 此情悠悠 314
- ◆ 女生不言谢 323
- ◆ 丫头，快点长大吧 330

初恋是一个大泡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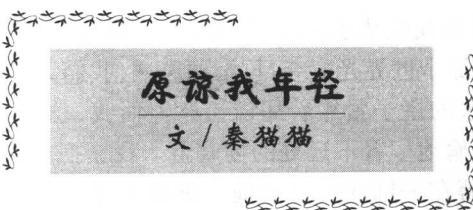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这一季，肆意疯长的心事没有阻挡我们的擦肩而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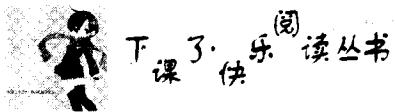
那些少年的情绪啊
我要向谁诉说
你么 嘴喃自语



2003年7月,我过完了自己17岁生日。
黎北北给我打电话的时候,尖着嗓子说:“无聊喔,无聊喔,楚溪,你知道么,寂寞多么可耻啊。”

黎北北住在一个靠海的城市。一年以前她离开了这里,北方清涼干净的海水迅速浸润了她。她说这些话的时候,我

初恋是个大泡泡



仿佛听见 Sun 意大利薄饼在空气里被掰成两块的清脆声音，有叫人怡然的香甜。

Sun 意大利薄饼是我和黎北北喜欢的食物。黎北北和姜晓益第一次相遇时，姜晓益就是提着那袋 Sun 薄饼佝偻着身子从她身边走过。那晚黎北北在宿舍熄灯以后爬到我的床上，用兴奋颤抖的声音告诉我：“楚溪楚溪，我今天遇到一个怪人呵，他走路的姿势比老头子还要老头子呵。”那时候我看到她在月光下流转的眼神，我在心里默默地想：“黎北北你天生就是这样的风情万种。”

她不知道，我和姜晓益很早就相识了。5岁的姜晓益，喜欢坐在家门口的大石板上画画，他的面前放着一张很宽的凳子，小小的姜晓益就在一个又一个春天或者秋天的下午趴在那上面耐心地涂画。他家院子的左面有一棵好大的松树，到了秋天风一吹针一般的叶子就会落下来。那些叶子忙碌地飘落，像阵阵急雨，还有淅沥的声音。幼年的姜晓益从不转移自己的视线。很久以来，他那副虔诚而严肃的表情深深地留在我的脑海里。那时候我就猜想：姜晓益的心里一定有一个和大家不一样的世界，那个世界光彩夺目，绚丽斑斓，我们无法想像。

外婆家的屋子紧靠着那棵松树。而我，总是坐在那棵松树旁边，偷偷地望着不远处的姜晓益。我紧抿着嘴唇，看着他握笔的胳膊在平铺在自己面前的画纸上迂回舞动，我是多么想凑近看一看。可是一个又一个秋天，我只是坐在老松树下一声不吭。急雨般的松针掉落在皮肤上，有痒痒的疼痛，姜晓益在画画的时候从不望向我这里，他也从不给我看他的画。我在这样细微的疼痛中等待着，等待他画完以后，把画纸仔仔细折叠好，再使劲挥着他细细苍白的胳膊笑容满面地叫我：“溪溪，过来吧，过来。”

我于是抱起我的小凳子飞快地跑向他。我们坐在一起，

初
恋
是
一
个
大
泡
泡
●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可是很少说话。我们各自看着远方的迷人风景，有的时候甚至陷入了沉思。直到天一点点变沉，他一边收拾自己的画笔，一边对我说：“溪溪你回家去吧，你外婆要喊你吃晚饭了。”然后他走进他自己的家，从不回头看我。

我一直着迷于这样的午后闲坐，它带有某种象征意义。我们不玩过家家，也不玩弹子球和泥巴，仅仅是坐着。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两年。

幼年的时候，姜晓益简直是我的偶像。我离开外婆的家跟着爸爸去外地念小学的那年夏天，他依然是常常坐在那块大石板上安静地画画。我走过他家门口的时候，他也依然没有抬头看我一眼。乡村夏日的午后，很大的风从田野的方向吹来，他面前的画纸哗哗作响。姜晓益苍白饱满的额头上渗满细密的汗珠。我的心里是多么想走过去对他说再见，可是我只是看着爸爸的鞋跟急匆匆地踉踉跄跄地走向村庄的尽头。

所以，我和幼年的姜晓益几乎没有告别就各自离开。我想，我那时对他是有些畏惧的。这种畏惧使我困惑，就像遇到一个陌生人，你会莫名其妙地不自然甚至拘谨。幼年时的姜晓益，对我而言，就像陌生人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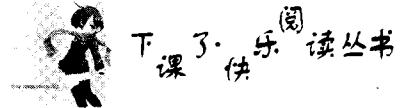
可是我充满好奇，我多想一窥究竟。

而后的那一天中午，我和黎北北在去食堂吃饭的路上看到了姜晓益。他正低着头缓慢地向前走，我看到他第一眼的时候就把他认了出来。幼年时他坚定冷漠的轮廓在我的脑子里模糊地一闪而过。我有些站不住。阳光眩目，他却像长在避光处的潮湿植物，散发着墙角青苔般迷离的暗香。他走在我们的前面，黎北北悄悄地在我的耳边说：“你看，就是他。”

我在心里说，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我没有告诉黎北北这些，我只是稍微点了一下头。我不知道自己在隐藏什么。

三个星期以后，十月一号。天气微凉，秋天已经到了。黎

初
恋
是
个
大
泡
泡



北北终于带着瘦高的姜晓益来到我的面前。她指着姜晓益对我说：“我来介绍，这是姜晓益，这是楚溪。”他看了我一眼，然后一边伸出手，一边歪着嘴巴笑了起来，说：“楚溪你好。”在他笑的一刹那我怀疑他是否就是我记忆中那个沉默得近乎顽固的姜晓益。我几乎完全可以肯定，那个藏在他心中的世界已经不复存在，甚至彻底远离了他。也许九年后第一次会面，他给我的印象，只是来源于我的猜测和幻想。

我忘了这个世界还可以有幻觉，是的，幻觉。

“你好！”我也这样说，可是我没有伸出自己的手。那个名叫姜晓益的孩子，穿着白色短袖衬衫，坐在大石板上，用舞动的胳膊描绘着自己心目中的奇迹，这个形象在我的心中已经轰然坍塌。姜晓益，只是一个曾经了。

我想我是一个太过较真的人。

我们坐在黎北北家很大的电视机前看VCD，吃姜晓益带来的Sun薄饼。他和黎北北说着各种有趣的事，然后低声地笑着。看《情书》的时候黎北北开始啜泣，我咬着硬邦邦的Sun薄饼，紧盯着屏幕不说话。姜晓益说：“楚溪，把面纸递给我好么？”屏幕上的女子对着茫茫雪山绝望地喊：“树，我爱你。”我没有回头，也没有说什么。我正准备把面纸递给我后面的一只手，黎北北突然站起来，她夺过我手上的面纸，一面用颤抖的声音说：“我自己来就行了。”

她擦完眼睛以后就坐到我的身边，轻轻地靠着我。接下来我们无声地看完所有的碟片。这中间姜晓益起身给自己倒过一次水，他握杯子的时候我看到他的手，纤长柔软的样子，是温和性格的暗示。他看得并不像黎北北那样用心，我可以听到他在我们身后翻动书页的声音。

天色暗下来的时候，姜晓益起身向黎北北告辞。那晚我住在黎北北家。她起身送姜晓益出门的时候，我走到窗子的

初
恋
是
个
大
泡
泡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旁边。黄昏的天空有孤寂的云朵飘散，是喧嚣人世斑驳的倒影和预知。行走的人群和来往的车辆不断发出相互摩擦推搡的噪音。有的时候，世界是那么疲惫的一个巨大容器，让我们无法冲破和俯视。

黎北北已经站在我的身后，她用戏谑的口气问我：“楚溪呵，姜晓益如何？”

我回过头来，看到她漂亮的眼睛。那样的眼神就像她最喜欢的一条水晶项链，蓝紫色，闪耀着绝美的光辉，名字是“动人一世”。第一次在百货公司看到它的时候，她就情不自禁地叫起来：“楚溪哦，你快看，好美丽”的项链啊。”黎北北就是这样一个女孩子，她是她自己的公主，喜欢脆弱而华丽的东西，比如奕奕生辉的首饰，比如剪裁精致的衣裙，再比如可畏而空洞的爱情。

我有些担心地说：“北北，你们是怎样认识的？”

黎北北咯咯笑起来，她用胳膊搂着我说：“他是美术组的新组长呢，他会写诗，也会画油画。怎么？楚溪，他没到你们文学社报到？”

我摇摇头。她继续说：“他是刚刚转学来这里的，才华还不为人知。楚溪你要动员他参加文学社哦，我看他的诗，不比你差呢。”

黎北北说完这些，眼睛慢慢看向窗外。她家门前有一棵树叶很大的树，在傍晚的风里招摇。我的心里有说不出的忐忑。黎北北是这样叫人心疼，我无法预见她将要受到的伤害。“北北，你会喜欢上他么？”我终于没有把这句话问出来。



初恋是个大泡泡



下课了·快乐阅读丛书

假期的倒数第二天，我再度见到姜晓益，是在文学社社员的集会上。他笑嘻嘻地走到我面前，说：“楚溪，我们又见面了。你是社长，对吗？呵呵，久仰。”

他真的变了，像所有我认识的那些略有些油腔滑调又不值一提的男生那样叫人看轻。我说过，我实在是一个较真的人，曾经的姜晓益还是在我的内心挣扎，让我没有一刻安宁。

“欢迎加入文学社，听说你的诗写得很好，以后要互相学习。”我不露声色地说完这些，就忙我自己的去了。

假期未完，那晚大家都沒有回校，宿舍里只有我一个人。

我终于不可遏制地大哭一场，那些泪水是对童年往事的回眸和悼念，时过境迁，物是人非了。

我梦到幼年的姜晓益站在一条很长很宽的河的对岸，那里繁花似锦，他挥着瘦而苍白的胳膊喊我的小名：“溪溪，过来啊过来。”

河水湍急，我无能为力。

黎北北和我之间从此多了一个姜晓益。她开始不单单对我抱有依赖，姜晓益是个很好的倾听者，他不像我，在北北伤心或快乐的时候只会和她一起哭兮笑兮。他总是说：“黎北北，你这样做很好。”“黎北北，你这样是不对的。”然后他能对她讲出一大堆道理。黎北北于是一天天变得顺从。我们三个在一起的时候，我显得多余。于是我就一声不吭地吃我的Sun薄饼，香甜很好地腐蚀了我的孤独，只是我的沉默和失眠变本加厉起来。

姜晓益的诗的确不错，有他的思想和才情，但是我讨厌看到黎北北拿着它们对我惊呼：“哇，姜晓益将来一定是个大诗人哦。”

我看不起光用脑袋写诗的人，姜晓益就是这样。他让我

初
恋
是
个
大
泡
泡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失望，自从九年以后他对我说过第一句话之后，他就让我彻底失望了。

黎北北在一个下午忧心忡忡地问我：“楚溪，你是不是病了？你最近脸色真难看。”我懒得说话，于是我只摇摇头。她拿起那份刚出的校刊，问我：“这首诗是你写的？”

她指的那首诗是我用“乌拉拉”的名字发表的。我很少用这个名字发表诗，我不知道她是从何知晓的。

那首诗是这样写的：

我心里的地图在血液里汹涌
我的四肢不知道它们自己的方向
我睁着眼睛
无法睡去
也许垂死的人
不需要睡眠
他只要
铺展开地图找到自己的未来
未来
在血腥味浓重的躯体里穿行
未来
却在沉睡

——《方向》

黎北北伸出双手握住我的肩膀，她说：“楚溪，我很担心你，你到底怎么了？”她一边说一边摇动着我的身体。

我冷冷地推开她，我说：“走开。”她诧异地看着我，我重复地说：“走开走开，你给我走开。”

她突然发疯一般地跑到我的面前，满脸是不知所措的眼泪：“楚溪，求求你告诉我，我哪里做错了呢？对不起。”

我看着她，她还不知道自己的过错，却向我乞求着原谅。

初恋是个大泡泡



黎北北，你是这样懦弱，就如同我是这样倔强。

而我们都是这样可怜的人，生命里寄托着他，于是变得疲惫。

我走近她，反复迟疑，还是轻轻抱住了她，我说：“对不起，不是你的错。我最近心情不好，请你原谅。”

她把脸埋在我的肩膀上，嗫嚅着说：“可是，楚溪，我喜欢姜晓益。”

那天下午我们站在学校操场的尽头，她说这句话的时候远处的天空突然腾飞起一群受惊的鸟，它们的羽毛灰白而暗淡，统统急速地向上飞行，像是要穿越什么。我抱住她肩膀的手慢慢放下来，她看着我：“是的，可是他拒绝了我。”她脸上神色平静，这让我惊讶。

鸟群开始缓慢地飞翔，他们终究还是没穿过云层，只是在学校最高的楼层上面低低盘旋。

我以为她还会继续说什么，可是她说完这些就拉着我的胳膊向宿舍的方向飞奔。“楚溪，我累了，我们回去吧。”

周一，我没有见到姜晓益，黎北北也没有。她一整天都和我待在一起，她什么都不曾提起，就像那个叫姜晓益的人从来就没有在我们身边出现过一样。



周二，还是没有见到他，和周一同样平静。

周三，一切如故。

到了周四，我终于向黎北北询问：“姜晓益去了哪里？”她端详了我好久，然后缓缓地说：“楚溪，你终究还是问了。你们早就认识，对

第一篇：

有情的季节·心事



么？”她从书包里取出好大一个信封，放到我的手上。接着说：“这是他给你的。如果你不问我，我就不会交给你。姜晓益去了英国，他要到那里学油画。他说，等到你想起他，问起他，才让我交给你。”

我抱着那个并不沉的包裹，脑子里一片空白。

我撕开那个包裹的封口，把一张张纸抽出来，每一张，都是一幅画，都是那么浓重的色彩和幼稚的笔调。画上画了两个孩子在稻田里奔跑的样子，两个孩子在草地里放风筝的样子，两个孩子在天井里数夜空中星星的样子，两个孩子在一株好大好大的松树下相互依偎的样子……

那一天，我在这些泛着黄色，保存整齐的画纸面前泣不成声。那个我曾经自以为光彩夺目绚丽斑斓的世界，原来仅仅是一个孩子单纯美好的世界。

包裹的最里面，是姜晓益留下的信。

溪溪：

我再最后这样叫你一回——代小时候的我。

5岁的时候我认识了你，我的爸爸妈妈就是那年离的婚。我是一个那么自卑的人，可是你是我童年惟一的朋友，你不嫌弃我的沉默，不讨厌我的呆板。你和我坐在一起的时候也不说话，你总是带着好奇的目光注视着我，可是你什么都不问。后来你离开的时候，我想走过去对你大声说再见。可是你低下头跟着你的爸爸头也不回地走了。我什么都没说，我想，你会把我忘了，就是这样，所有的人都会把别人很快地忘掉。

可是当我的妈妈让我转学到这里时，我第一次看到你，就知道你一定没有把我忘记。你的眼睛还是像原来一样带着某种探询的色彩。只是，你对我那么冷漠。从那次在北北家看VCD，你给我递面纸时没有回头也没有说话时开始，我就知

